

## 清华大学航天航空学院 2021 年博士生招生简章

清华大学航天航空学院 2021 年统考博士研究生招生实行“申请—审核”制，符合《清华大学 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及其相关的实施细则中报考条件的申请人需提交能证明本人英语能力、科研能力和综合素质的相关材料，依据考生申请材料的综合评价结果确定差额综合考核名单，经综合考核后择优推荐拟录取。公开招考的博士生（应届与往届硕士毕业生、强军计划考生、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考生、对口支援考生、联合培养考生等）按照本实施办法进行申请和材料审核，综合考核在 2020 年 9 月与推荐免试考生一起进行。外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按照《清华大学 2021 年接收外校推荐免试攻读博士（硕士）学位研究生的有关要求》进行申请和考核。

### 一、申请人申请

#### （一）应届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按《清华大学 2021 年接收外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博士（硕士）学位研究生的有关要求》和《清华大学推荐 2021 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博士/硕士学位工作办法》申请。

#### （二）硕博连读生

按《关于在校硕士生硕博连读的招生办法》要求申请。

#### （三）公开招考博士生

##### 1. 申请条件

符合《清华大学 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及其相关的实施

细则中的报考条件。

## 2. 申请时间

清华大学研招网系统预计开放时间为 8 月下旬-9 月初，具体时间另行通知，申请人应实时关注并登录 [yz.tsinghua.edu.cn](http://yz.tsinghua.edu.cn) 按相关要求完成网上报名手续。

## 3. 材料提交

申请人将以下材料在于清华大学研招网报名截止日期当日 **17:00 前**寄达或送达到：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航天航空学院教学办公室（邮编：100084，电话：010-62783051，工作地点：蒙民伟科技大楼北楼 N407）。

请按相关要求完成网上报名手续并在上述规定时间提交以下书面材料：

- 1) 清华大学 2021 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网上报名后打印）；
- 2) 本科及硕士研究生期间学业成绩单原件（须授课单位盖章，已毕业学生也可以提交档案中的成绩单复印件并加盖存档单位公章）；
- 3) 本科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生不用提交此材料）；
- 4) 两封与报考专业相关的职称为副教授(或相当职称)或以上的专家的推荐信；
- 5) 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往届生）或论文主要结果和详细摘要（应届生）；

6) 根据招生专业目录上拟报考导师的研究方向，撰写一份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科学研究计划书（必须和导师联系后撰写，且不少于2000字）；

7) 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证书或其它证明英语水平的考试成绩单复印件；

8) 其它能证明科研水平和能力的材料，包括发表论文、专利或论文正式录用函的复印件，获奖证书复印件、硕士以来个人学习和工作简历等。

注：① 若申请材料不全，申请将不予受理；

② 请尽可能提供详细材料，供面试专家和招生小组评分使用；

③ 面试时需提交所提交申请材料原件，以供查验。一旦发现造假行为，将取消其面试资格、录取资格或学籍。

## 二、材料审查与综合考核

航天航空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组织材料审查组对全部申请人的材料进行审阅，根据综合评价结果择优确定参加综合考核名单，通知申请人参加综合考核。

材料审查流程：

院各系/所/中心组织至少三名具有博士生导师指导资格的教师进行材料审核，每位专家独立根据学生的理论基础、科研能力、研究成果、科研计划、综合素质等方面对其进行排序，之后将各位专家的排序平均后，按照拟招收统考博士生名额的150%-300%确定进入综合考核环节的学生名单。

综合考核形式及项目：

综合考核由笔试（外语）和面试两部分组成，综合考核成绩满分100分，以面试成绩为准；

笔试：外语。考核内容包括英语水平能力、学科基础理论知识、学科前沿认识、研究计划等。外语考核结果分合格和不合格。

面试：每位考生约30分钟，满分100分。面试重点考查申请人在本学科攻读博士学位的基本素养、学术能力、学术志趣等。

院各系/所/中心组织至少五名具有副高以上职称或具有博士生导师资格的教师组成面试考核小组，除考核外语水平外还需进行面试，考核内容为专业知识、对所从事学科前沿了解程度、创新意识、逻辑思维能力、语言表达能力、科研能力、学术潜力、基本素养、学术志趣、学术道德等。

### 三、推荐拟录取

航天航空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考生的综合考核成绩排序，综合考虑具体招生情况和培养条件，并结合当年招生名额分配方案确定推荐名单，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对于存在失信行为、学术不端行为等不良学风问题的考生，将不予录取。最终由清华大学研究生院发放正式录取通知书。

### 四、其他

未尽事宜参见《清华大学2021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及其相关的实施细则。如因疫情影响，导致招生工作安排变化，具体信息另行通知。

### 五、信息查询、申诉及联系方式

航天航空学院网址：<http://www.hy.tsinghua.edu.cn/>中“招生就业”下的“研究生”栏目；

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址：[yz.tsinghua.edu.cn](http://yz.tsinghua.edu.cn/)；

对我院 2021 年博士生招生有异议，可以书面形式具名进行申诉，申诉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清华大学航天航空学院 教学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084

联系电话：010-62783051

电子邮箱：[jie@tsinghua.edu.cn](mailto:jie@tsinghua.edu.cn)

清华大学航天航空学院

2020 年 7 月 1 日